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指挥部高清电视电话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11000024210200087530-XM001

项目代理编号：HCZB-2024-ZB0707

采购人：北京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2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5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4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1000024210200087530-XM001

项目代理编号：HCZB-2024-ZB0707

2. 项目名称：指挥部高清电视电话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135.835584 万元

4. 采购需求：提供日常的巡检、保养、修理、更换、软件配置服务，日常保障工作提供现场技术支撑，以及应急故障抢修、重大活动、节假日人员值守保障，临时会议场所施工建设等工作，全力确保系统的安全可靠运转，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5. 合同履行期限：自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中，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05月23日至2024年05月30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后登录

（<https://sax5i7cepv.jiandaoyun.com/f/6497e147316ac3000884f3f1>）并完整填写报名信息（项目代理编号：HCZB-2024-ZB0707）。

4.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06月14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国投财富广场6号楼15层第二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

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与线下流程结合招标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CA认证证书、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

CA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认证证书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公安局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前门东大街 9 号

联系方式：010-6522322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国投财富广场 6 号楼 1601 室

联系方式：010-82669355-8004、8003、8005、8006、1861228781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西区招标部 姚冲、贾东敏、陈国强、马凯

电 话：010-82669355-8004、8003、8005、8006、1861228781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4	核心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_。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3) 样品递交要求：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 (6) 其他要求（如有）：								
5.1.2	进口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序号</th> <th>标的名称</th> <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h>行业划型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指挥部高清电视电话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td> <td>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 <td>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行业划型标准	1	指挥部高清电视电话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
		序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行业划型标准					
1	指挥部高清电视电话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2	投标报价	<p>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p>
12.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小写：20707 元；</p> <p>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p> <p>开户行名称：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建行北京西客站支行</p> <p>账号：1105 0165 5100 0000 0292（<u>交纳保证金时请备注项目代理编号后四位</u>）</p> <p>行号：1051 0000 9047。</p>
12.7.2		<p>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p>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4.1	投标文件的签署、签章	<p>投标文件资格册：正本：1 份，副本：5 份，电子版：1 份。</p> <p>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册：正本：1 份，副本：5 份，电子版：1 份。</p> <p>（电子文件应提供可编辑 word 文档和 PDF 签章扫描件，存储载体为 U 盘或光盘）。</p> <p>若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电子文件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p>
22.1	确定中标人	<p>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p> <p>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p> <p><input type="checkbox"/>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p>
25.5	分包	<p>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p> <p>（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p> <p>（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p> <p>（3）其他要求：_____。</p>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原件送达。
26.3	联系方式	<p>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p> <p>联系部门：西<u>区</u>招标部；</p>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联系电话：010-82669355-8004、8003、8005、8006、18612287816；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国投财富广场6号楼1601室。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 （1）以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原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有关规定下浮20%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用。 （3）中标服务费币种与中标志订合同的币种相同或采购代理机构同意的币种。 缴纳时间：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所有中标服务费。 服务费汇款账户：（交纳中标服务费时请备注项目代理编号后四位） 户名：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北京保福寺支行 账号：1105 0163 9900 0000 0889 行号：1051 0005 0245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

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5.4.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

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5.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

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

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

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保证金（保函）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的规定准备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若正本和副本、电子文件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可双面打印，每本投标文件厚度不得超过 45mm；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按要求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或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投标文件的，应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应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投标人应将上述证明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内容上签字或签章。投标文件应当装订成册，编制页码。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4.3 任何对投标文件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有效；
-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4.5 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加盖的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它“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在招标文件规定处亲笔写上本人姓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或印鉴”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在招标文件规定处加盖个人名章、手签章、印鉴等。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指投标人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载明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投资人”等。
- 14.6 以联合体投标的，除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外，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盖章处应加盖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联合体牵头人公章或所有联合体成员公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5.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包含正副本）、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含正副本）、投标文件电子版等其他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资料**密封提交**。投标人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同时，**投标文件正本中也应附有此表原件**。
- 15.2 如果投标文件未密封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15.3 所有封装封面上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指定的地址。
 - 2)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 4) 在密封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也可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招标公告或

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投标地点递交。

16.2 采购人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6.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或修改。

17.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还。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8.3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委托代理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

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签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签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若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则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复印件 加盖本单位 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2-1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应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 1 或注 2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p> <p>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如实填报。上述中小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声明函中如实列明单位性质，并按注 1 或注 2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p> <p>注 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注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不适用，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复印件 加盖本单位 公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1-2 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 3-2 及 3-3 项规定。 3、本表序号 3-3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 投标无效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复印件 加盖本单位 公章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提供证明文 件加盖本单 位公章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不适用）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按商务技术文件中“拟分包情况说明”格式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不适用）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
13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p>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p> <p>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p> <p>3)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p> <p>4)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p>
14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5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1	企业案例	投标人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签订的与本项目相同或类似的运行维护项目合同案例，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最多得 2 分。（须提供有效的合同首页、合同盖章页等关键页复印件）	2
2	履约能力	1、具备有效的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三级及以上； 2、具备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证书； 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以上均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3	整体方案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需求、内容的认识和理解，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出维护保养服务方案及建议。 方案内容详细，完全响应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完全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12 分； 方案内容较详细，基本响应项目需求，思路较清晰，基本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8 分； 方案内容不详细，部分响应项目需求，思路欠清晰，部分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4 分； 方案未针对招标需求进行应答阐述或仅为对招标需求的简单复制则得 0 分。	12
4	系统硬件设备维护保养方案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系统硬件设备维护保养方案。 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现状且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12 分； 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方案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则得 8 分； 方案虽进行阐述但不能够完全满足招标需求则得 4 分； 方案未针对招标需求进行应答阐述或仅为对招标需求的简单复制则得 1 分； 方案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0 分。	12
5	系统软件维护服务方案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系统软件维护服务方案。 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现状且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8 分； 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方案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则得 6 分； 方案虽进行阐述但不能够完全满足招标需求则得 4 分； 方案未针对招标需求进行应答阐述或仅为对招标需求的简单复制则得 2 分； 方案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0 分。	8
6	系统数据维护服务方案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系统数据维护服务方案。 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现状且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5 分；	5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方案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则得 3 分； 方案虽进行阐述但不能够完全满足招标需求则得 2 分； 方案未针对招标需求进行应答阐述或仅为对招标需求的简单复制则得 1 分； 方案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0 分。	
7	制度及流程方案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维护保养管理制度及流程设置。 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现状且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5 分； 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方案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则得 3 分； 方案虽进行阐述但不能够完全满足招标需求则得 2 分； 方案未针对招标需求进行应答阐述或仅为对招标需求的简单复制则得 1 分； 方案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0 分。	5
8	质量服务保障策划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服务保障策划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现状且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5 分； 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方案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则得 3 分； 方案虽进行阐述但不能够完全满足招标需求则得 2 分； 方案未针对招标需求进行应答阐述或仅为对招标需求的简单复制则得 1 分； 方案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0 分。	5
9	保密制度方案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保密制度。 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现状且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4 分； 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方案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则得 2 分； 方案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0 分。	4
10	服务承诺与组织措施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承诺与组织措施：处理故障响应时间等。 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现状且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4 分； 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方案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则得 3 分； 方案虽进行阐述但不能够完全满足招标需求则得 2 分； 方案未针对招标需求进行应答阐述或仅为对招标需求的简单复制则得 1 分； 方案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0 分。	4
11	培训方案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相关知识培训方案。	5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p>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现状且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5 分；</p> <p>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方案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则得 3 分；</p> <p>方案未针对招标需求进行应答阐述或仅为对招标需求的简单复制则得 1 分；</p> <p>方案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0 分。</p>	
12	应急预案	<p>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p> <p>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现状且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5 分；</p> <p>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方案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则得 3 分；</p> <p>方案未针对招标需求进行应答阐述或仅为对招标需求的简单复制则得 1 分；</p> <p>方案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0 分。</p>	5
13	备品备件方案及质量保障	<p>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备品备件清单及方案。</p> <p>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现状且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5 分；</p> <p>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方案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则得 3 分；</p> <p>方案虽进行阐述但不能够完全满足招标需求则得 1 分；</p> <p>方案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0 分。</p>	5
		<p>投标人提供招标文件“备品备件清单”中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承诺中标后可提供原厂售后服务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完全满足得 4 分，否则不得分。</p>	4
14	项目经理	<p>综合评价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情况。</p> <p>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具有不少于 3 年的音视频会议系统运维和项目建设工作经验，具有华为认证的视讯类工程师证书，同时完全满足得 4 分，否则得 0 分。</p> <p>（注：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4
15	项目团队	<p>综合评价投标人所提供的驻场服务维护团队人员情况。</p> <p>驻场维护工程师具有不少于 2 年音视频会议系统运维经验，其中满足 5 名具有华为认证的视讯类工程师证书得 5 分；满足 1 名具有华为认证的网络类工程师证书得 1 分，满分 6 分。</p> <p>（注：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6
16	价格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经评审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p>	10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维护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或软件名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1	PDH 光端机	汉源高科	HY-16E1	对	2
2	网络光端机	汉源高科	HY3211G-SC25	对	15
3	网络交换机 1	华为	S5720S-28P-LI	台	12
4	网络交换机 2	华为	S3700-28TP-SI	台	3
5	LED 操作工作站	联想	P320	台	1
6	计算机（控制电脑+公安网电脑+专用会议录像操控电脑）	联想	启天 M4550	台	9
7	全彩 LED 字幕显示屏控制、显示电脑	联想	启天 M4600	台	2
8	110 英寸 LED 移动显示屏	利亚德	LYD-110LS16CG-02	台	2
9	144 英寸 LED 移动显示屏	利亚德	LYD-144LS16CG-02	台	9
10	16*16 数字音频处理器	YIVYSUN	FN-MQ-D1616-A	台	12
11	19 英寸机架显示器	瑞鸽	TL-R1850HD	台	20
12	4*4 数字音频处理器	YIVYSUN	FN-MQ-D0808A	台	2
13	55 英寸液晶显示器	长虹	55D2060G	台	10
14	8*8 数字音频处理器	YIVYSUN	FN-MQ-D0808-A	台	3
15	86 英寸液晶显示器	长虹	UD86D10TS	台	2
16	DVD 机	杰科	BDP-G3005	台	1
17	DVI 分配器	YIVYSUN	FN-DVI0104	台	6
18	LED 多视频处理器	利亚德	MVC- II Plus 06-8D-4R8D4H8V4Y4S-PV	台	1
19	LED 控制器	利亚德	TVPLAYER	台	16
20	便携式手机屏蔽仪	展亿	2G+3G+4G+WIFI+GPS	个	5
21	串口服务器	YIVYSUN	FN-YS-1008B	个	12
22	高标清转换器	YIVYSUN	FN-HDMI-DA	台	8
23	高清便携式监视器	Charmvision	M663AHY-P	台	1
24	高清会议摄像机	YIVYSUN	FN-YS-200	台	22
25	功放 1	YIVYSUN	FN-P500	台	5
26	功放 2	YIVYSUN	FN-P800	台	5
27	光纤编码器	YIVYSUN	FN-YH-TX	台	62
28	光纤混合矩阵	YIVYSUN	FN-MHX-144-24	台	1
29	光纤解码器	YIVYSUN	FN-YH-RX	台	70

30	光纤延长器	YIVYSUN	FN-YH-YL	台	6
31	会议摄像机控制键盘	YIVYSUN	FN-660C	套	4
32	会议主 LED 屏幕	利亚德	TVH0160S (17.28 平方米)	套	1
33	会议主机	BOSCH	DCN-CCUB2	套	11
34	机架监听音箱	福斯特	RM-3	台	8
35	机架式应急接口板	定制	定制	台	6
36	立麦	YIVYSUN	FN-YK-512	台	5
37	录像编码器	CREATOR	CR-RPS100	台	6
38	录像服务器	CREATOR	CR-HDENC402	台	2
39	全彩 LED 独立控制器	利亚德	MCTRL300	台	2
40	全彩 LED 接收卡 (包括行控卡)	利亚德	MRV300	台	38
41	全彩 LED 字幕显示屏	利亚德	CV4 (13.16 平方米)	套	1
42	视频监控测试仪	利利普	619GL-1	台	1
43	数字调音台	YAMAHA	TF. RACK	台	1
44	无线会议接入点	BOSCH	DCNM-WAP	台	8
45	无线会议讨论单元	BOSCH	DCNM-WD-MICL-CN	套	20
46	无线会议讨论单元电池	BOSCH	DCNM-WLIIION	块	40
47	无线会议讨论单元电池充电器	BOSCH	DCNM-WCH05	个	4
48	无线手持麦克风	YIVYSUN	FN-YK-8088	台	6
49	无线手持麦克风充电电池	倍量	倍量	块	24
50	无线手持麦克风电池充电器	超霸	260AAHC-2IL4	个	4
51	吸顶音箱	YIVYSUN	FN-M065	个	20
52	音频分配器	YIVYSUN	FN-A0104	台	1
53	音视频控制网络光端机	华光高科	HG-DV08	对	2
54	音箱	YIVYSUN	FN-TK12	个	16
55	有线电视机顶盒	广视通	广视通	个	1
56	有线麦克风	YIVYSUN	FN-YK-897	个	166
57	有线讨论单元	BOSCH	DCN-DL-CN	个	72
58	媒体播放台	YIVYSUN	FN-MHX-0804-44	个	1
59	配电系统 (含 PLC)	利亚德	定制 20KW	套	1
60	时序电源	YIVYSUN	FN-SR600	个	5
61	吸顶式空调	格力	KFR-72TW	台	1
62	屏蔽机房红外报警器主机	宏泰	HT-110B	台	1
63	屏蔽机房红外无线探头	宏泰	HT-8080-8	个	1
64	屏蔽机房监控摄像机	海康威视	DS-2DC7220IW-A	个	1

65	屏蔽机房监控摄像机电源	衡孚	AC24V	台	1
66	屏蔽机房硬盘录像机	海康威视	DS-9608N-I8	台	1
67	屏蔽机房硬盘	希捷	4TB	块	1
68	屏蔽机房监视器	联想	T2054p	台	1
69	LED 平台控制软件	利亚德	领秀综合播控软件 V2.0	套	1
70	会议系统集成软件	CREATOR	CR-SOFTXJ1.9	套	1
71	移动式 LED 显示屏	艾比森	室内高清 LED 显示 屏, 间距 1.25	台	4
72	16*16 数字音频处理器	迪声	DMD216	个	3
73	有线讨论单元	CREATOR	CR-M4102B/CR-M4104B	个	40
74	有线会议主机	CREATOR	CR-M4101	个	3
75	有线立麦	博捷	DC100	个	5
76	有线麦克风	博捷	CZH991	个	12
77	无线手持麦克风 (接收 含主机、高矮支架)	博捷	WM213	个	3
78	无线会议主机	VISSONIC	VIS-DCP2000-W/VIS- AP4C	个	3
79	无线讨论单元	VISSONIC	VIS-WDC-T/VIS-WDD-T	个	30
80	无线讨论单元电池	VISSONIC	VIS-WBTY1	个	60
81	无线讨论单元电池充电 器	VISSONIC	VIS-WCH1	个	3
82	主扩阵列音箱 (含原厂 壁装架)	EV	ETX35P	个	4
83	中置音箱	EV	ETX35P	个	1
84	返送音箱	EV	ETX12P	个	2
85	补声音箱	EV	ETX12P	个	6
86	串口服务器	汇特	FBPORT2820-8-D	个	3
87	串口服务器	汇特	FBPORT2820-8-D	个	2
88	高清摄像机控制器	SONY	IP10	个	3
89	音频控制网络光端机	美联互通	ML724S-4BA4D-T/R	对	1
90	SDI 视频光端机	美联互通	ML424S-4BA-T/R	对	2
91	光纤编解码器	YIVYSUN	YH-RX, YH-TX, 含 3 块 4 画面输出解码卡	台	50
92	数字调音台	PreSonus	StudioLive CS18AI	台	1
93	16*16 数字音频处理器	迪声	DMD216	个	2
94	中置功放	EV	Q99	台	1
95	返送功放	EV	Q99	台	1
96	监听音箱	雅马哈	MSP5	个	1
97	监听耳机	爱科技	K77	个	3
98	时序电源	铭声	PS-810	个	3

99	音频分配器	YIVYSUN	定制	个	1
100	中控主机	CREATOR	CR-PGMIII	个	1
101	机架监听音箱	哈曼	RM402	个	6
102	配电系统（含 PLC）	国标	定制	个	1
103	有线麦克风	博捷	CZH991	个	3
104	便携式手机屏蔽器	展亿	2G+3G+4G+WIFI	个	4
105	会议控制系统	CREATOR	定制	套	1
106	视频监控测试仪	吉锐欣创	IPC-9600S	个	1
107	高清便携式监视器	视威	S-1093H	个	1
108	彩色监视器	创维	SKY55QP	台	10
109	投影仪	恩益禧	NP-PH1202HL+（含 9LS08ZML 镜头）	台	1
110	投影幕	宝莱特	BLT-DZ420	个	1
111	投影幕	宝莱特	BLT-DZ250	个	2
112	彩色监视器	创维	SKY24AX	台	15
113	投影仪	恩益禧	NP30ZL（NP41ZL 镜头升 级为 NP30ZL 镜头）	台	2
114	投影仪	恩益禧	NP-PA653UL+（含 NP41ZL+镜头）	台	2
115	无线路由器	TP-LINK	TL-WVR900G	个	6
116	平板电脑	清华同方	超锐 A0801	台	3
117	便携式计算机	神舟	QNL5SX1	台	4
118	会议摄像机	索尼	SRG-280SHE	个	8
119	长焦会议摄像机	索尼	SRG-360SHE	个	3
120	千兆接入交换机	华为	S5720-56C-EI	个	1
121	网络交换机	华为	S3700-28TP-EI	个	5
122	台式计算机	联想	ThinkCentre M710T- D749	台	6
123	LED 显示屏	P1.6（5.4 平 米）	P1.6（5.4 平方米）	台	1
124	LED 显示屏	TVH016 10.08 平方米	TVH016 10.08 平方米	台	1
125	便携式计算机	昭阳 E40-8036	昭阳 E40-8036	台	1
126	低压配电柜	定制	定制	台	1
127	分配器	LYD DVI 104	LYD DVI 104	台	5
128	光端机	LYD DVI 202	LYD DVI 202	台	5
129	控制器	TV PLAYER	TV PLAYER	台	8
130	控制系统	定制 PLC	定制 PLC	套	1
131	台式计算机	启天 M4360- B665	启天 M4360-B665	台	1
132	投影墙拼接处理器	领秀 MVC-II	领秀 MVC-II	台	1
133	网络交换机	TL-SG3428	TL-SG3428	台	1

134	19 寸公告终端	世通贝尔	定制	台	23
135	21 寸公告终端	世通贝尔	定制	台	74
136	84 寸公告终端	世通贝尔	定制	台	3
137	管理服务器	定制	定制	台	2
138	液晶显示器	定制	定制	台	2
139	管理工作站	联想	启天 M4550-D799 (C)	台	5
140	服务端软件	定制	定制	套	1
141	管理端软件	定制	定制	套	10
142	系统软件	定制	定制	套	2
143	管理服务器	定制	定制	台	1
144	液晶显示器	定制	定制	台	1
145	系统软件	定制	定制	套	1
146	自助查询机	定制	定制	台	1
147	支撑软件	定制	定制	套	1
148	光发射机	柏卫	BLT1550-18	台	3
149	光接收机	柏卫	BLR100-2A-D	台	3
150	天线放大器	柏卫	BLOA-1550-24	个	3
151	光发射机	柏卫	BLT1310-22	台	1
152	分配器	柏卫	ZH-G5	台	3
153	光接收机	柏卫	BLR100-2A-D	台	15
154	光接收器箱	定制	定制	个	16
155	天线	华信	3.2 米板状 C 波段	个	2
156	天线	华达	1.2 米 KU 波段	个	2
157	高频头	嘉顿	CKF3301	个	4
158	浪涌保护器	定制	30 路	个	4
159	避雷器	定制	4 米	个	4
160	卫星接收器	万隆	WDT1204	台	22
161	电子编码器	德芯	NDS3204	台	9
162	复用器	德芯	NDS3101	对	5
163	线路传导干扰器	德芯	ZR-DCA9901	台	5
164	电视频道调制器	德芯	NDS3301	台	5
165	混合器	PBI	4016C	个	1
166	加密服务器	联想	System xRS260	台	1
167	授权电脑	联想	扬天 M3900(C)	台	1
168	CA 加密软件	德芯	电视用户管理系统	个	1
169	液晶显示器	三星	S22E200B	台	1
170	网络交换机	华三	S5500V2-34S-EI	台	1
171	便携式计算机	联系	昭阳 K42-80050	台	12
172	监视器	长虹	CH-E422LT/D	台	102
173	液晶电视	康佳	LED65R1	台	11
174	液晶电视	创维	LED86E99UD	台	6

175	液晶电视	创维	100G9	台	2
176	液晶电视	创维	55E382W	台	82
177	网络核心汇聚交换机 (通用)	华为	S12708	台	2
178	网络核心汇聚交换机 (专用)	华为	S7706	台	2
179	千兆接入交换机	华为	S5720-56C-EI-AC	台	16
180	分会场接入交换机	华为	S5720-12TP-LI-AC	台	70
181	80KM 光纤收发器	昊普康	HC10-4GEFX-100B	套	5
182	企业级无线路由器	TP-LINK	L-WVR1300G AC1300	台	3
183	80KM 高清光端机	华创视通	HC4044A-T/R	套	9
184	多业务光端机	昊普康	HC10-GMS01-120B	套	5
185	安全流量探针	深信服	STA-100-C640	台	4
186	全网安全可视化服务系统	深信服	SIP-1000-A600	套	2
187	高清会议终端(通用)	华为	TE60	台	42
188	高清会议终端(专用)	华为	TE60	台	34
189	高清会议终端(通用解码器)	华为	TE40	台	16
190	高清会议终端(专用解码器)	华为	TE40	台	12
191	双屏会议一体机(高清)	华为	RP200-55A	台	3
192	会议控制主机	飞利信	定制	台	20
193	高清录播编码器	锐取	ENC1200SNA	台	8
194	中控系统主机	飞利信	定制	台	4
195	移动中控控制端	华为	HDN-W09	台	4
196	视频会议存储单元	华为	OCEANSTOR 5300 V3	台	1
197	录播服务器(通用)	锐取	CF16NA	台	1
198	专用网络录播服务器	华为	RSE6500-M	台	1
199	高清直播编码器	确然	HD100	台	1
200	直播控制系统	确然	C202	套	1
201	直播流媒体系统	确然	V6.0	台	5
202	电视墙服务器	锐取	TWS8000NA	台	6
203	视频转发服务器	锐取	NCS1000NA	台	2
204	会议话筒(含底座)	铁三角	PRO-51Q	套	122
205	话筒前置放大器	艾索	AVCC-1010	台	55
206	4路模拟视音频分配器	讯维	XW-AV4-104	台	8
207	HDMI 延长器	飞利信	SA0501-HDMI	套	40
208	SDI 延长器	飞利信	SA0301-SDI	套	10
209	多点控制单元(通用系统)	华为	VP9660	台	2

210	多点控制单元（专用系统）	华为	VP9660	台	1
211	会议控制平台（通用系统）	华为	SMC2.0	台	1
212	会议控制平台（专用系统）	华为	SMC2.0	台	1
213	16口串口服务器	宇泰	UTEK UT-6616C	台	4
214	30倍高清会议摄像机	明日	UV950AS30SHD-NM(IN)	台	61
215	主会场高清摄像机	SONY	BRC-H780	台	16
216	会议摄像机控制键盘	SONY	RM-IP10	台	6
217	高清混合矩阵（144×144）	长图	CH-AT144144	台	1
218	72×72 高清混合矩阵	长图	CH-AT7272	台	3
219	16×16 高清混合矩阵	长图	CH-AT1616	台	5
220	HDMI 信号 4K CAT5 接收器	长图	CH-4KHDMIR	套	23
221	HD-SDI 分配器	飞利信	PX-0204HD	台	6
222	摄像机控制键盘	明日	UV1000-KBDL	套	60
223	视频监控测试仪	网路通	IPC9800MOVTADHS plus	台	2
224	调音台	YAMAHA	MG12XU	台	5
225	16×16 数字音频处理器	东微	T1616TC	台	17
226	手持无线麦克风	MIPRO	ACT728II/ACT70H	套	7
227	手拉手会议讨论单元	飞利信	PX/CMD-5201D	套	75
228	无线麦克风	飞利信	PX/WMD-5207D	套	65
229	会议讨论系统主机	飞利信	PX/CH-5000D+PX/WH-5001D	套	9
230	无线讨论单元电池	飞利信	PX/WDB-5003D	块	130
231	充电箱	飞利信	PX/WCD-5004D	个	13
232	应急功放	AudienceDelight	FC2.6	台	5
233	应急音箱（含支架）	AudienceDelight	ADM12	对	5
234	壁挂式音箱 2 只（含功放）	TURBOSOUND	TCI53-T-WH	套	1
		AudienceDelight	FC2.3		
235	数字调音台	YAMAHA	01V96i	台	9
236	吸顶音箱功放	AudienceDelight	FC2.6	台	2
237	吸顶音箱	TANNOY	CVS6	个	16
238	功放（主扩）	AudienceDelight	FC2.6	台	5

239	线声源音柱（主扩）	TANNOY	VLS7	只	20
240	监听音箱	YAMAHA	HS5	只	7
241	音频信号叠加器	盘古	PG-4HD	台	10
242	音频指示器	福斯特	RM-3	台	16
243	应急航空箱	飞利信	定制	个	5
244	彩条发生器	科唯奇	KF2002	台	2
245	高清信号字幕叠加器	澳科森	WS-SDIDJ-104	台	4
246	高清录像机	华录	BDR9800	台	4
247	PDU	飞利浦	10A/16A3M	台	30
248	接线板（电源）	公牛	B5440	个	100
249	配电柜（含 PLC）	施耐德	定制	个	1
250	主控板备板	华为	VC6M2ECCB	个	3
251	媒体板（用户板、业务板）	华为	VC6M2MEDIA	个	18
252	500W 定压功放	OBT	6550	个	2

注：上述设备中第 1 至 70 项采购日期为 2017 年 12 月，第 71 至 107 项采购日期为 2018 年 1 月，第 108 至 122 项采购日期为 2018 年 9 月，第 123 项采购日期为 2017 年 10 月，第 124 至 133 项采购日期为 2016 年 9 月，第 134 至 170 项采购日期为 2016 年 7 月，第 171 至 252 项采购日期为 2018 年 8 月。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本合同运维服务有效期为：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地点：北京市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且财政经费到位后 9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剩余合同款在全部运维工作结束后，依据运维工作是否符合技术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将在 90 个工作日内支付。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运维时间为准。

3. 包装和运输：无

4. 售后服务

投标人应具备专业的运维队伍及相关配套备品备件工具设备等，具备 7*24 小时维护能力，出现故障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排除故障。在遇节假日、敏感时期及突发重大事件需要重要安保期间，提前做好系统检测工作，定期做好运维巡检工作，并出具巡检报告及年度运维报告。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日常的巡检、保养、修理、更换、软件配置服务，日常保障工作提供现场技术支撑，以及应急故障抢修、重大活动、节假日人员值守保障，临时会议场所施工建设等工作，全力确保系统的安全可靠运转，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2. 服务内容及要求

2.1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2.1.1 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内容
1	例行操作服务	<p>提供每周 7×24 现场技术保障服务（即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现场服务），现场服务人员每日对服务设备及设备运行环境进行 3 次巡检，并于当日巡检工作完成后提交巡检记录。记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巡检时间、巡检地点、巡检人员、系统设备运行状态参数、故障处理情况、更换备机备件情况、设备运行环境状态、优化建议等。出具的巡检记录要在 2 个工作日内通知采购人，巡检记录应有项目经理签字。</p> <p>接到采购人会议召开通知后，投标人驻场运维人员应立即开启会议系统，包括供电系统、音响系统、LED 显示系统、视频系统等设备，保证 10 分钟之内完成会前准备工作，并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系统试机点名工作，提供在会议召开过程中的保障操作，会议结束后关闭系统和相关清洁工作。</p>
2	响应支持服务	<p>一般包括现场维护、电话支持和重要节点现场维护三种方式。</p> <p>现场维护服务：设备出现故障，投标人应立即响应，5 分钟内报告采购人主管人员，经主管人员同意，开展先期故障处置。</p> <p>电话支持服务：投标人应专门提供每周 7×24 电话技术支持热线。当热线服务超过 10 分钟仍未排除故障或采购人提</p>

		<p>出需要现场维护时，投标人应立即启动现场维护服务，马上向采购人派出维修人员。投标人维护人员到场时间应当≤1小时，维护人员应携带必需的硬件、软件程序、系统恢复介质等工具。</p> <p>重要时间节点现场维护服务：应采购人要求，在重要时间节点，投标人应加强现场运维保障服务，增加现场保障技术人员、提供必要工具以及备机备件等。</p>
3	优化改善服务	投标人要对现有系统的运行状态做出合理评估，提出对现有系统不足之处的优化改善方案。
4	咨询评估服务	投标人应根据运维服务要求提供合理的新技术、新产品调研分析报告。
5	系统硬件	对硬件设备进行日常维护、故障诊断、故障处理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维护设备的安装、调试、清洁等；对维护设备及相关附件（含连接网线、光纤等）进行巡检，掌握运行状况；及时报告并处理异常或故障；对采购人指定硬件，投标人需提供原厂商配件服务；提供硬件升级服务（含补丁升级、病毒防护等）；负责与设备运行环境变化有关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物理位置移动、恒温恒湿调节、安全接地、消防等问题；负责对硬件资源合理化配置提出专业建议及组织开展相关实施工作。对系统硬件提供安全防护服务。
6	系统软件	对超出质保期以外各应用系统软件进行日常维护、疑难故障诊断与解决、缺陷修正、上线测试与部署等。包括但不限于：对软件系统进行健康性诊断、运行监测分析、数据备份、数据迁移等服务，确保系统高可用性；按采购人要求提供软件升级服务，确保使用最新版本软件程序；负责对软件部署优化提出专业建议及组织开展相关实施工作。在运维服务期限内，根据采购人使用要求，提供对会控程序的调整、优化服务。对系统软件提供安全防护服务。
7	系统数据	协助维护会议系统产生的录音录像等数据，在未征得采

		购人同意的前提下，不得随意对任何数据进行操作。如用于数据存储的介质出现损坏，投标人需提供新的存储介质进行更换，已损坏的存储介质归采购人所有。对系统数据提供安全防护服务。
--	--	--

2.1.2 运维服务要求

1、投标人应为本项目提供完整的维护方案和故障处置预案。

2、投标人应为本项目提供日常巡检测试服务，以便于及时调节视频会议系统的不同运行状况，在设备故障的潜伏期将其排除，避免视频会议系统中断。

3、投标人应确保全年故障时间≤12小时。发生故障，投标人现场服务人员应5分钟内报告采购人主管人员，经主管人员同意，开展先期故障处置。如需协调原厂服务、备机备件等资源，投标人应在2个小时内落实。故障处置完毕24小时内，完成故障报告并由投标人项目经理签字后，提交采购人。故障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处置过程、故障原因分析、补救措施等。投标人现场服务人员应梳理常见故障，形成故障处置操作手册，提交采购人。投标人现场服务人员应将更换的硬件设备，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存放，并做好登记。

4、对于采购人的设备或系统故障，投标人应在下表规定的时限内修复。

故障级别	故障级别定义	响应时间
系统级故障	指软硬件故障对全部系统的运行产生关键性影响，导致应用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系统瘫痪的情况。	现场值守时间内应立即响应，30分钟内确定故障原因，1小时内确定故障的解决方案。现场值守时间外，应40分钟内到达现场。在不调取备品备件的情况下，整个故障修复过程不应超过2小时，若需调取备品备件，时间不应超过4小时。
部件级故障	指软硬件故障对系统的运行产生部分影响，导致个别业务停顿或应用系统中非关键部分失效，性能部分	现场值守时间内应立即响应，30分钟内确定故障原因，1小时内确定故障的解决方案。现

	下降，但对全部系统运行不构成关键影响的情况。	场值守时间外，应 1 小时内到达现场。在不调取备品备件的情况下，整个故障修复过程不应超过 4 小时，若需调取备品备件，时间不应超过 6 小时。
非故障性维护	对系统有构成影响的技术服务请求等。用户对文件（如：手册、指南等）的需求。	现场值守时间内应立即响应，30 分钟内确定技术服务请求。现场值守时间外，应于 6 小时内到达现场，12 小时内完成技术服务。

5、投标人应对系统设备的运行现状、存在风险等进行每月一次系统分析，提出合理优化建议，形成报告提交采购人。经采购人同意，由投标人组织开展优化实施工作。

6、根据采购人视频会议系统设备情况，投标人应不断跟踪设备厂商提供的软件系统更新情况，在采购人许可的情况下对原有软件系统进行升级，根据采购人视频会议系统的建设情况提出相对应的升级方案，以持续提高视频会议系统的运行性能。

7、投标人应主动为采购人提供视频会议系统规划服务，紧密配合采购人信息化建设部门及其他业务部门进行新业务系统设计和建设时的系统规划、优化工作。

8、投标人应主动配合采购人信息化建设工作，积极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工作，当采购人需要投标人进行支持和技术保障时，投标人应积极派出相应的工程师和分析师进行技术服务。

9、投标人负责对采购人相关人员开展视频会议系统相关知识培训。服务期限内，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供不少于 4 次的现场培训，每次培训时间不少于 1 小时，接受培训的人员数量不限。投标人应提供培训资料。通过日常培训，采购人相关人员能够达到掌握设备的参数配置、一般故障诊断、日常维护管理的目标。

10、投标人驻场人员负责对维保合同执行过程中产生的巡检记录、故障报告、定期总结、操作手册、台帐等纸质成果物进行整理，定期对纸质文档进行归档。归档位置由采购人指定。

11、因市局会议系统中涉及警务工作信息及相关数据，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制定完善的保密制度，每月开展保密教育。

★12、投标人承诺提供不少于 6 名维护工程师同时驻场（每周 7X24 小时驻场），

且团队人员均无犯罪记录、身体健康并具有音视频会议系统运维经验（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13、遇重大活动时，投标人应根据采购人需求增加维保人员，配合采购人制定重大活动期间电视电话会议系统故障的应急预案，作为重大活动后勤技术保障人员参加维护，同时根据需求配备相关备品备件及运维工具（所需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报价中）。

2.2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一）备品备件要求

1、为保证视频会议系统的安全、稳定的运行，投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建立备品备件台账，设立备品备件库，并在投标时列出相应备品备件清单，明确备品备件存放地点和更换所需时间，为保障售后服务质量，对运维服务清单中视频会议设备提供由投标人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2、由于不能履行合同引起的任何违约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对无法现场修复或无法修复的故障设备，应采用备品备件进行替换。更换的备品备件应完全满足采购人工作需要，应与原部件的型号相同或性能规格不低于原部件。所提供的备件要求全新原厂件和原厂维保。

3、在服务期限内，所有故障件的更换已经包含在总体的服务费用之中，不再另行收取费用。

4、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包含且不限于下列备品备件设备清单，备品清单外设备投标人自行评估提供，但是后期故障处置时间必须满足本招标文件内故障响应时间要求。

中标后投标人将下述主要备品备件设备存放于采购人指定场所存放，确保采购人不会因缺乏零件而影响系统正常运行。

设备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1	MCU 媒体板	华为、VP9660	1	块
2	MCU 控制板	华为、VP9660	1	块
3	会议控制主机	华为、SMC2.0	1	套
4	电视电话会议终端	华为、TE60-1080P30	2	台
5	电视电话会议终端	华为、TE40-1080P30	2	台
6	LED 控制器	利亚德、TVPLAYER	4	台

7	TV Player (V90 控制板)	利亚德、V90 控制板	4	台
8	利亚德光纤延长器	利亚德、LYD DVI 104-TR	1	对
9	LED 箱体电源	利亚德、定制	5	套
10	HDMI 信号 4K CAT5 发送器	快捷、CR-UCAT5 HDMI 4KT	2	台
11	HDMI 信号 4K CAT5 接收器	快捷、CR-UCAT5 HDMI 4KR	2	台
12	COMPONENT/CAT5 发送器	快捷、CR-UCAT5 AV 200T	1	台
13	HDMI 信号光纤接收器	快捷、CR-USF HDMI 200R	1	台
14	HDMI 输出板卡	快捷、PMAX-OUT HDMI4	2	块
15	HDMI 输入板卡	快捷、PMAX-IN HDMI4	2	块
16	SDI 输入板卡	快捷、PMAX-IN SDI4	1	块
17	SDI 输出板卡	快捷、PMAX-OUT SDI4	1	块
18	视频拼接处理器	利亚德 MVC-II	1	台
19	视频矩阵	快捷 144 路	1	台
20	导播切换台	罗兰 V-800HD	1	台

(二) 投标人要求

为保障采购人视频会议系统的长期稳定、安全运行，能得到快速及时售后服务，投标人应具备视频会议系统的建设和维护项目经验，确保中标后，可立即承担起会议系统运维保障工作，确保会议系统正常运转。

(三) 驻场团队配置要求

投标人应组成专门的项目驻场运维团队，团队成员至少包含项目经理 1 人和不少于 6 名同时驻场维护工程师（含 1 名网络工程师）。

1、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应具有不少于 3 年音视频会议系统运维和项目建设工作经验，需具有华为认证的视讯类工程师证书，应精通音视频会议系统的整体架构，具有良好沟通能力，可以及时调配有关设备，并在需要时调用有关技术支持人员。项目经理负责签署并提交系统运行报告，审查故障及维修报告，组织技术交流和技术培训等。

2、驻场维护工程师

驻场维护工程师应具有不少于 2 年音视频会议系统运维经验，5 名需具有华为认证的视讯类工程师证书；1 名需具有华为认证的网络类工程师证书。在运维合同期内，非采购人要求，驻场维护工程师不得随意更换。如驻场维护工程师离职，需提前 3 个月提出申请，中标人需在驻场维护工程师提出申请之日起另安排一名驻场维护工程师接替离

职人工作。

（四）制度及流程设置

投标人应有完善的运维服务制度、运维人员管理制度等相关运维服务配套制度，具备完善的流程设置。

（五）质量服务保证方案

投标人应具有完善的质量服务保障策划方案等相关方案及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

3. 验收标准

在服务期限届满之日后 30 个工作日内，按照《北京市公安局直属单位信息化系统运维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组织进行验收。中标人需配合做好相关材料编写、打印、胶钉等工作。由中标人出具运维项目验收报告和服务过程文档。包括但不限于运维工作总结、分析报告、工作日志、巡检报告、故障报告、培训材料及培训记录、运维人员考勤记录等。

待出具材料应齐全、完整、准确、统一，能够如实反映运维项目执行情况。运维工作实施过程中如出现或发生重大问题或事故，需由中标人做出合理解释和说明，相关材料一并纳入验收材料。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版本号: GAI-XXHXTYW-1.0

北京市公安局指挥部高清电视电话 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署本合同。

甲方：北京市公安局指挥部
(盖章)

乙方：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签

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甲方： 北京市公安局指挥部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前门东大街 9 号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乙方：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开户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一、总则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总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本合同组成：

- (1) 本合同全部条款；
- (2) 软硬件设备清单（附件 1）；
- (3) 系统应用软件功能清单（附件 2）；
- (4) 运维团队人员表（附件 3）；
- (5) 技术合同（如有）；
- (6) 保密协议（如有）；
- (7)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变更协议（如有）；

(8) 采购文件（如有），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政府采购文件；以及直接采购、询价、遴选等文件。

二、合同标的

1.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为甲方高清电视电话会议系统提供保运维护服务，保证甲方系统平稳运行。

具体运维对象如下：

- (1) 系统软硬件设备清单（见附件 1）；
- (2) 系统应用软件功能清单（见附件 2）。

2. 服务期限：自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三、价格与支付：

1. 合同总价

本合同金额共计：

人民币小写：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2. 支付

(1) 本合同签订之日后 9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的 50%，即首付款人民币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在所有工作任务完成验收合格后 9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的 50%，即尾款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2) 结算付款方式：转账。

(3) 每次甲方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正规发票。

(4) 服务过程中检查出设备、备件损坏需要更换配件、设备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单次不超过___/___元（含）的由乙方承担，超过___/___元的由甲方承担。

(5) 维修过程中线缆、管材等低值耗材费以及设备原厂上门维修、升级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 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等以甲方获得经费审批为准，经费未及时审批及拨款的，甲方可根据经费批复视情况调整付款时间及金额，且不视为甲方违约。如发生上述情况，乙方承诺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乙方义务。

3. 税金

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四、运维技术方案

1. 运维服务内容清单

服务目录	服务内容
例行操作服务	<p>提供每周 7×24 现场技术保障服务（即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现场服务），现场服务人员每日对服务设备及设备运行环境进行 3 次巡检，并于当日巡检工作完成后提交巡检记录。记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巡检时间、巡检地点、巡检人员、系统设备运行状态参数、故障处理情况、更换备机备件情况、设备运行环境状态、优化建议等。巡检记录应有项目经理签字。</p> <p>接到甲方会议召开通知后，驻场运维人员应立即开启会议系统，包括供电系统、音响系统、LED 显示系统、视频系统等设备，保证 10 分钟之内完成会前准备工作，并按照甲方要求配合完成系统试机点名工作，提供在会议召开过程中的保障操作，会议结束后关闭系统和相关清洁工作。</p>
响应支持服务	<p>一般包括现场维护、电话支持和重要节点现场维护三种方式。</p> <p>现场维护服务：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应立即响应，5 分钟内报告甲方主管人员，经主管人员同意，开展先期故障处置。</p> <p>电话支持服务：乙方应专门提供每周 7×24 电话技术支持热线。当热线服务超过 10 分钟仍未排除故障或甲方提出需要现场维护时，乙方应立即启动现场维护服务，马上向甲方派出维修人员。乙方维护人员到场时间应当≤1 小时，维护人员应携带必需的硬件、软件程序、系统恢复介质等工具。</p> <p>重要时间节点现场维护服务：应甲方要求，在重要时间节点，乙方应加强现场运维保障服务，增加现场保障技术人员、提供必要工具以及备机备件等。配合甲方制定重大活动</p>

	期间设备故障的应急预案，作为甲方重大活动后勤技术保障人员参加维护。
优化改善服务	乙方要对现有系统的运行状态做出合理评估，提出对现有系统不足之处的优化改善方案。
咨询评估服务	乙方应根据运维服务要求提供合理的新技术、新产品调研分析报告。
系统硬件	对硬件设备进行日常维护、故障诊断、故障处理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维护设备的安装、调试、清洁等；对维护设备及相关附件（含连接网线、光纤等）进行巡检，掌握运行状况；及时报告并处理异常或故障；对甲方指定硬件，乙方需提供原厂商配件服务；提供硬件升级服务（含补丁升级、病毒防护等）；负责与设备运行环境变化有关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物理位置移动、恒温恒湿调节、安全接地、消防等问题；负责对硬件资源合理化配置提出专业建议及组织开展相关实施工作。对系统硬件提供安全防护服务。
系统软件	对各应用系统软件进行日常维护、疑难故障诊断与解决、缺陷修正、上线测试与部署等。包括但不限于：对软件系统进行健康性诊断、运行监测分析、数据备份、数据迁移等服务，确保系统高可用性；按甲方要求提供软件升级服务，确保使用最新版本软件程序；负责对软件部署优化提出专业建议及组织开展相关实施工作。在运维服务期限内，根据甲方使用要求，免费提供对会控程序的调整、优化服务。对系统软件提供安全防护服务。
系统数据	乙方对系统数据提供安全防护服务。协助维护会议系统产生的录音录像等数据，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前提下，不得随意对任何数据进行操作。如用于数据存储的介质出现损坏，乙方需提供新的存储介质，并承诺不回收已损坏的存储介质。存储介质归甲方所有。

2. 运维服务方式

(1) 培训：乙方根据甲方需要，负责对甲方系统管理和使用人员进行培训。

(2) 系统运行状况检查：乙方负责对系统硬件、基础软件和应用软件运行状态进行检查，一旦发现问题按照运维流程开展工作。对设备在线情况做好统计分析，定期通报甲方。

(3) 电话服务：乙方设 7*24 小时热线服务电话，服务热线号码__，提供故障保修和技术咨询等电话支持服务。

(4) 现场服务：甲方系统用户在提出服务请求后，乙方在电话服务无法解决问题的情况下，应及时提供现场服务。

(5) 定期访问最终用户：乙方定期调查用户系统使用情况，了解系统环境的使用情况，进行系统检测，对存在的潜在安全或故障隐患进行分析，并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案。

(6) 进行服务记录和评估：乙方对所有服务的实施情况全部进行记录，并对服务记录定期汇总和分析，生成分析报告。对服务过程中出现的具体问题，做到闭环处理，确保系统故障、客户服务要求及时获得处理。

(7) 机房巡检：乙方定期对机房设备进行巡检，提供巡检报告，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并将问题和结果及时告知甲方。

(8) 驻场服务：乙方为甲方提供驻场服务。其中：5*8 驻场人员 名，7*24 驻场人员6名。

(9) 乙方负责本项目维保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如需更换须提前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的同意。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在合同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条款。

(2)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环境和工作条件。

(3) 甲方有权对乙方运维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有权要求调换不适合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运维人员。

2.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设备维护：

负责合同内所有硬件设备和软件的维保服务，遵守甲方相关规定，并按安全规定进行设备的故障处理。

负责设备维护、修理、更换、故障处理工作，对设备故障处理进行归类、总结、分析。

乙方维修设备、部件返回时间不得超过约定时间。其中，损坏的存储介质须交由甲方统一保存，乙方不得回收。设备一般不带出甲方单位进行维修，特殊情况的，须经甲方同意认可后方可带出甲方单位进行维修。

在甲方的协助下建立与各系统原厂商服务沟通机制。

负责提供合同内设备运行维护、系统诊断、性能检测所需要的软件。

按时提交故障处理、集中巡检、备品备件、培训等资料，对最终提供的全部技术资料的准确性负责。

(2) 定期巡检：

每天开展定期巡检，对设备进行预防性维护和隐患排查，对设备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向甲方提交改进措施，持续跟踪改进措施的执行情况。巡检过程中提出的技术改进建议和措施，经乙方项目经理审核后报甲方项目负责人。

每次巡检时，根据实际情况完善设备台帐和技术台帐，按甲方的要求对运行情况进行系统诊断，并形成巡检工作记录，记录巡检人员、内容、结果等内容。

(3) 服务管理：

按照安全分区、所属系统、设备类型等属性进行分类，对系统承载的业务进行梳理，根据系统和设备承载的核心业务及安全生产规定对设备的服务需求进行分类、定义，按现场需要制定服务措施和进行备品备件储备，确保巡检等服务质量提升。

配合甲方对服务工作与日常工作进行整合，配合对项目管理与服务流程进行持续优化工作。

(4) 系统及管理平台应用软件维护服务

乙方提供系统及应用软件的安装、维护、调整及安全性设置；系统出现故障后，一般故障 1 小时/重大故障半小时内解决系统故障，恢复系统正常运行。

(5) 乙方确保维保人员无违法犯罪等不良记录，否则应及时更换。

六、运维服务验收

1. 日常服务考核

对于日常巡检任务，乙方应填写巡检记录留存；

对于日常维修任务，乙方应编制维修记录留存；

2. 阶段性考核

乙方应按编制运维周报，至少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运维人员出席统计、运维工作任务统计、运维状态汇总及故障处理完成情况、运维工作计划等。

3. 年度考核

乙方应在运维合同服务结束后 5 日内提交运维工作年度总结，报送甲方确认，由甲方审核确认后，作为本项目验收文件。

七、违约与解除

1.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并解除合同。

2.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设备损坏，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上述违约金不能补偿实际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追偿。乙方应当向甲方赔偿的损失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预期可得利益以及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保全保险费、公证费、鉴定费、调查费、差旅费等费用。

4. 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自行扣除上述违约金及赔偿金；甲方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不足以支付上述违约金及赔偿金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主张权利。

八、争议的解决

合同履行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友好协商不能解决，甲、乙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不可抗力

1.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在订立合同时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这些事件包括：战争、水灾、地震以及双方同意的事件。当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

执行合同的期限将相应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乙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以最快的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甲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5 个日历日内，将有关证明文件直接送达甲方。

3. 如果不可抗力影响延续 90 日以上的，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本合同的协议。

十、其它

1. 转让与分包。本合同乙方不得转让或分包。

2. 破产终止合同。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3. 合同修改。任何对合同条件的变更或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书。

4. 通知。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5. 法律适用。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6. 其他约定条款：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运维时间为准。

十一、附则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变更或补充协议，变更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

软硬件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或软件名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1	PDH 光端机	汉源高科	HY-16E1	对	2
2	网络光端机	汉源高科	HY3211G-SC25	对	15
3	网络交换机 1	华为	S5720S-28P-LI	台	12
4	网络交换机 2	华为	S3700-28TP-SI	台	3
5	LED 操作工作站	联想	P320	台	1
6	计算机（控制电脑+公安网电脑+专用会议录像操控电脑）	联想	启天 M4550	台	9
7	全彩 LED 字幕显示屏控制、显示电脑	联想	启天 M4600	台	2
8	110 英寸 LED 移动显示屏	利亚德	LYD-110LS16CG-02	台	2
9	144 英寸 LED 移动显示屏	利亚德	LYD-144LS16CG-02	台	9
10	16*16 数字音频处理器	YIVYSUN	FN-MQ-D1616-A	台	12
11	19 英寸机架显示器	瑞鸽	TL-R1850HD	台	20
12	4*4 数字音频处理器	YIVYSUN	FN-MQ-D0808A	台	2
13	55 英寸液晶显示器	长虹	55D2060G	台	10
14	8*8 数字音频处理器	YIVYSUN	FN-MQ-D0808-A	台	3
15	86 英寸液晶显示器	长虹	UD86D10TS	台	2
16	DVD 机	杰科	BDP-G3005	台	1
17	DVI 分配器	YIVYSUN	FN-DVI0104	台	6
18	LED 多视频处理器	利亚德	MVC- II Plus 06-8D-4R8D4H8V4Y4S-PV	台	1
19	LED 控制器	利亚德	TVPLAYER	台	16
20	便携式手机屏蔽仪	展亿	2G+3G+4G+WIFI+GPS	个	5
21	串口服务器	YIVYSUN	FN-YS-1008B	个	12
22	高清转换器	YIVYSUN	FN-HDMI-DA	台	8
23	高清便携式监视器	Charmvision	M663AHY-P	台	1
24	高清会议摄像机	YIVYSUN	FN-YS-200	台	22
25	功放 1	YIVYSUN	FN-P500	台	5
26	功放 2	YIVYSUN	FN-P800	台	5
27	光纤编码器	YIVYSUN	FN-YH-TX	台	62
28	光纤混合矩阵	YIVYSUN	FN-MHX-144-24	台	1
29	光纤解码器	YIVYSUN	FN-YH-RX	台	70
30	光纤延长器	YIVYSUN	FN-YH-YL	台	6
31	会议摄像机控制键盘	YIVYSUN	FN-660C	套	4
32	会议主 LED 屏幕	利亚德	TVH0160S（17.28 平方米）	套	1

33	会议主机	BOSCH	DCN-CCUB2	套	11
34	机架监听音箱	福斯特	RM-3	台	8
35	机架式应急接口板	定制	定制	台	6
36	立麦	YIVYSUN	FN-YK-512	台	5
37	录像编码器	CREATOR	CR-RPS100	台	6
38	录像服务器	CREATOR	CR-HDENC402	台	2
39	全彩 LED 独立控制器	利亚德	MCTRL300	台	2
40	全彩 LED 接收卡（包括行控卡）	利亚德	MRV300	台	38
41	全彩 LED 字幕显示屏	利亚德	CV4（13.16 平方米）	套	1
42	视频监控测试仪	利利普	619GL-1	台	1
43	数字调音台	YAMAHA	TF. RACK	台	1
44	无线会议接入点	BOSCH	DCNM-WAP	台	8
45	无线会议讨论单元	BOSCH	DCNM-WD-MICL-CN	套	20
46	无线会议讨论单元电池	BOSCH	DCNM-WL I ION	块	40
47	无线会议讨论单元电池充电器	BOSCH	DCNM-WCH05	个	4
48	无线手持麦克风	YIVYSUN	FN-YK-8088	台	6
49	无线手持麦克风充电电池	倍量	倍量	块	24
50	无线手持麦克风电池充电器	超霸	260AAHC-2IL4	个	4
51	吸顶音箱	YIVYSUN	FN-M065	个	20
52	音频分配器	YIVYSUN	FN-A0104	台	1
53	音视频控制网络光端机	华光高科	HG-DV08	对	2
54	音箱	YIVYSUN	FN-TK12	个	16
55	有线电视机顶盒	广视通	广视通	个	1
56	有线麦克风	YIVYSUN	FN-YK-897	个	166
57	有线讨论单元	BOSCH	DCN-DL-CN	个	72
58	媒体播放台	YIVYSUN	FN-MHX-0804-44	个	1
59	配电系统（含 PLC）	利亚德	定制 20KW	套	1
60	时序电源	YIVYSUN	FN-SR600	个	5
61	吸顶式空调	格力	KFR-72TW	台	1
62	屏蔽机房红外报警器主机	宏泰	HT-110B	台	1
63	屏蔽机房红外无线探头	宏泰	HT-8080-8	个	1
64	屏蔽机房监控摄像机	海康威视	DS-2DC7220IW-A	个	1
65	屏蔽机房监控摄像机电源	衡孚	AC24V	台	1
66	屏蔽机房硬盘录像机	海康威视	DS-9608N-I8	台	1
67	屏蔽机房硬盘	希捷	4TB	块	1
68	屏蔽机房监视器	联想	T2054p	台	1
69	LED 平台控制软件	利亚德	领秀综合播控软件 V2.0	套	1
70	会议系统集成软件	CREATOR	CR-SOFTXJ1.9	套	1

71	移动式 LED 显示屏	艾比森	室内高清 LED 显示屏, 间距 1.25	台	4
72	16*16 数字音频处理器	迪声	DMD216	个	3
73	有线讨论单元	CREATOR	CR-M4102B/CR-M4104B	个	40
74	有线会议主机	CREATOR	CR-M4101	个	3
75	有线立麦	博捷	DC100	个	5
76	有线麦克风	博捷	CZH991	个	12
77	无线手持麦克风 (接收含 主机、高矮支架)	博捷	WM213	个	3
78	无线会议主机	VISSONIC	VIS-DCP2000-W/VIS-AP4C	个	3
79	无线讨论单元	VISSONIC	VIS-WDC-T/VIS-WDD-T	个	30
80	无线讨论单元电池	VISSONIC	VIS-WBTY1	个	60
81	无线讨论单元电池充电器	VISSONIC	VIS-WCH1	个	3
82	主扩阵列音箱 (含原厂壁 装架)	EV	ETX35P	个	4
83	中置音箱	EV	ETX35P	个	1
84	返送音箱	EV	ETX12P	个	2
85	补声音箱	EV	ETX12P	个	6
86	串口服务器	汇特	FBPORT2820-8-D	个	3
87	串口服务器	汇特	FBPORT2820-8-D	个	2
88	高清摄像机控制器	SONY	IP10	个	3
89	音频控制网络光端机	美联互通	ML724S-4BA4D-T/R	对	1
90	SDI 视频光端机	美联互通	ML424S-4BA-T/R	对	2
91	光纤编解码器	YIVYSUN	YH-RX, YH-TX, 含 3 块 4 画面输 出解码卡	台	50
92	数字调音台	PreSonus	StudioLive CS18AI	台	1
93	16*16 数字音频处理器	迪声	DMD216	个	2
94	中置功放	EV	Q99	台	1
95	返送功放	EV	Q99	台	1
96	监听音箱	雅马哈	MSP5	个	1
97	监听耳机	爱科技	K77	个	3
98	时序电源	铭声	PS-810	个	3
99	音频分配器	YIVYSUN	定制	个	1
100	中控主机	CREATOR	CR-PGMIII	个	1
101	机架监听音箱	哈曼	RM402	个	6
102	配电系统 (含 PLC)	国标	定制	个	1
103	有线麦克风	博捷	CZH991	个	3
104	便携式手机屏蔽器	展亿	2G+3G+4G+WIFI	个	4
105	会议控制系统	CREATOR	定制	套	1
106	视频监控测试仪	吉锐欣创	IPC-9600S	个	1
107	高清便携式监视器	视威	S-1093H	个	1

108	彩色监视器	创维	SKY55QP	台	10
109	投影仪	恩益禧	NP-PH1202HL+(含 9LS08ZML 镜头)	台	1
110	投影幕	宝莱特	BLT-DZ420	个	1
111	投影幕	宝莱特	BLT-DZ250	个	2
112	彩色监视器	创维	SKY24AX	台	15
113	投影仪	恩益禧	NP30ZL(NP41ZL 镜头升级为 NP30ZL 镜头)	台	2
114	投影仪	恩益禧	NP-PA653UL+ (含 NP41ZL+镜头)	台	2
115	无线路由器	TP-LINK	TL-WVR900G	个	6
116	平板电脑	清华同方	超锐 A0801	台	3
117	便携式计算机	神舟	QNL5SX1	台	4
118	会议摄像机	索尼	SRG-280SHE	个	8
119	长焦会议摄像机	索尼	SRG-360SHE	个	3
120	千兆接入交换机	华为	S5720-56C-EI	个	1
121	网络交换机	华为	S3700-28TP-EI	个	5
122	台式计算机	联想	ThinkCentre M710T-D749	台	6
123	LED 显示屏	P1.6 (5.4 平方米)	P1.6 (5.4 平方米)	台	1
124	LED 显示屏	TVH016 10.08 平方米	TVH016 10.08 平方米	台	1
125	便携式计算机	昭阳 E40-8036	昭阳 E40-8036	台	1
126	低压配电柜	定制	定制	台	1
127	分配器	LYD DVI 104	LYD DVI 104	台	5
128	光端机	LYD DVI 202	LYD DVI 202	台	5
129	控制器	TV PLAYER	TV PLAYER	台	8
130	控制系统	定制 PLC	定制 PLC	套	1
131	台式计算机	启天 M4360-B665	启天 M4360-B665	台	1
132	投影墙拼接处理器	领秀 MVC-II	领秀 MVC-II	台	1
133	网络交换机	TL-SG3428	TL-SG3428	台	1
134	19 寸公告终端	世通贝尔	定制	台	23
135	21 寸公告终端	世通贝尔	定制	台	74
136	84 寸公告终端	世通贝尔	定制	台	3
137	管理服务器	定制	定制	台	2
138	液晶显示器	定制	定制	台	2
139	管理工作站	联想	启天 M4550-D799 (C)	台	5
140	服务端软件	定制	定制	套	1
141	管理端软件	定制	定制	套	10
142	系统软件	定制	定制	套	2
143	管理服务器	定制	定制	台	1

144	液晶显示器	定制	定制	台	1
145	系统软件	定制	定制	套	1
146	自助查询机	定制	定制	台	1
147	支撑软件	定制	定制	套	1
148	光发射机	柏卫	BLT1550-18	台	3
149	光接收机	柏卫	BLR100-2A-D	台	3
150	天线放大器	柏卫	BLOA-1550-24	个	3
151	光发射机	柏卫	BLT1310-22	台	1
152	分配器	柏卫	ZH-G5	台	3
153	光接收机	柏卫	BLR100-2A-D	台	15
154	光接收器箱	定制	定制	个	16
155	天线	华信	3.2 米板状 C 波段	个	2
156	天线	华达	1.2 米 KU 波段	个	2
157	高频头	嘉顿	CKF3301	个	4
158	浪涌保护器	定制	30 路	个	4
159	避雷器	定制	4 米	个	4
160	卫星接收器	万隆	WDT1204	台	22
161	电子编码器	德芯	NDS3204	台	9
162	复用器	德芯	NDS3101	对	5
163	线路传导干扰器	德芯	ZR-DCA9901	台	5
164	电视频道调制器	德芯	NDS3301	台	5
165	混合器	PBI	4016C	个	1
166	加密服务器	联想	System xRS260	台	1
167	授权电脑	联想	扬天 M3900 (C)	台	1
168	CA 加密软件	德芯	电视用户管理系统	个	1
169	液晶显示器	三星	S22E200B	台	1
170	网络交换机	华三	S5500V2-34S-EI	台	1
171	便携式计算机	联系	昭阳 K42-80050	台	12
172	监视器	长虹	CH-E422LT/D	台	102
173	液晶电视	康佳	LED65R1	台	11
174	液晶电视	创维	LED86E99UD	台	6
175	液晶电视	创维	100G9	台	2
176	液晶电视	创维	55E382W	台	82
177	网络核心汇聚交换机（通用）	华为	S12708	台	2
178	网络核心汇聚交换机（专用）	华为	S7706	台	2
179	千兆接入交换机	华为	S5720-56C-EI-AC	台	16
180	分会场接入交换机	华为	S5720-12TP-LI-AC	台	70
181	80KM 光纤收发器	昊普康	HC10-4GEFX-100B	套	5
182	企业级无线路由器	TP-LINK	L-WVR1300G AC1300	台	3

183	80KM 高清光端机	华创视通	HC4044A-T/R	套	9
184	多业务光端机	昊普康	HC10-GMS01-120B	套	5
185	安全流量探针	深信服	STA-100-C640	台	4
186	全网安全可视化服务系统	深信服	SIP-1000-A600	套	2
187	高清会议终端（通用）	华为	TE60	台	42
188	高清会议终端（专用）	华为	TE60	台	34
189	高清会议终端（通用解码器）	华为	TE40	台	16
190	高清会议终端（专用解码器）	华为	TE40	台	12
191	双屏会议一体机（高清）	华为	RP200-55A	台	3
192	会议控制主机	飞利信	定制	台	20
193	高清录播编码器	锐取	ENC1200SNA	台	8
194	中控系统主机	飞利信	定制	台	4
195	移动中控控制端	华为	HDN-W09	台	4
196	视频会议存储单元	华为	OCEANSTOR 5300 V3	台	1
197	录播服务器（通用）	锐取	CF16NA	台	1
198	专用网络录播服务器	华为	RSE6500-M	台	1
199	高清直播编码器	确然	HD100	台	1
200	直播控制系统	确然	C202	套	1
201	直播流媒体系统	确然	V6.0	台	5
202	电视墙服务器	锐取	TWS8000NA	台	6
203	视频转发服务器	锐取	NCS1000NA	台	2
204	会议话筒（含底座）	铁三角	PRO-51Q	套	122
205	话筒前置放大器	艾索	AVCC-1010	台	55
206	4路模拟视音频分配器	讯维	XW-AV4-104	台	8
207	HDMI 延长器	飞利信	SA0501-HDMI	套	40
208	SDI 延长器	飞利信	SA0301-SDI	套	10
209	多点控制单元（通用系统）	华为	VP9660	台	2
210	多点控制单元（专用系统）	华为	VP9660	台	1
211	会议控制平台（通用系统）	华为	SMC2.0	台	1
212	会议控制平台（专用系统）	华为	SMC2.0	台	1
213	16口串口服务器	宇泰	UTEK UT-6616C	台	4
214	30倍高清会议摄像机	明日	UV950AS30SHD-NM(IN)	台	61
215	主会场高清摄像机	SONY	BRC-H780	台	16
216	会议摄像机控制键盘	SONY	RM-IP10	台	6
217	高清混合矩阵（144×144）	长图	CH-AT144144	台	1

218	72×72 高清混合矩阵	长图	CH-AT7272	台	3
219	16×16 高清混合矩阵	长图	CH-AT1616	台	5
220	HDMI 信号 4K CAT5 接收器	长图	CH-4KHDMIR	套	23
221	HD-SDI 分配器	飞利信	PX-0204HD	台	6
222	摄像机控制键盘	明日	UV1000-KBDL	套	60
223	视频监控测试仪	网路通	IPC9800MOVTADHS plus	台	2
224	调音台	YAMAHA	MG12XU	台	5
225	16×16 数字音频处理器	东微	T1616TC	台	17
226	手持无线麦克风	MIPRO	ACT728II/ACT70H	套	7
227	手拉手会议讨论单元	飞利信	PX/CMD-5201D	套	75
228	无线麦克风	飞利信	PX/WMD-5207D	套	65
229	会议讨论系统主机	飞利信	PX/CH-5000D+PX/WH-5001D	套	9
230	无线讨论单元电池	飞利信	PX/WDB-5003D	块	130
231	充电箱	飞利信	PX/WCD-5004D	个	13
232	应急功放	AudienceDelight	FC2.6	台	5
233	应急音箱（含支架）	AudienceDelight	ADM12	对	5
234	壁挂式音箱 2 只（含功放）	TURBOSOUND	TCI53-T-WH	套	1
		AudienceDelight	FC2.3		
235	数字调音台	YAMAHA	01V96i	台	9
236	吸顶音箱功放	AudienceDelight	FC2.6	台	2
237	吸顶音箱	TANNOY	CVS6	个	16
238	功放（主扩）	AudienceDelight	FC2.6	台	5
239	线声源音柱（主扩）	TANNOY	VLS7	只	20
240	监听音箱	YAMAHA	HS5	只	7
241	音频信号叠加器	盘古	PG-4HD	台	10
242	音频指示器	福斯特	RM-3	台	16
243	应急航空箱	飞利信	定制	个	5
244	彩条发生器	科唯奇	KF2002	台	2
245	高清信号字幕叠加器	澳科森	WS-SDIDJ-104	台	4
246	高清录像机	华录	BDR9800	台	4
247	PDU	飞利浦	10A/16A3M	台	30
248	接线板（电源）	公牛	B5440	个	100
249	配电柜（含 PLC）	施耐德	定制	个	1
250	主控板备板	华为	VC6M2ECCB	个	3
251	媒体板（用户板、业务板）	华为	VC6M2MEDIA	个	18
252	500W 定压功放	OBT	6550	个	2

附件 2:

系统应用软件功能清单

序号	系统功能模块名称	系统功能内容
/	/	/

附件 3:

运维团队人员表

序号	姓名	岗位	职称或职业技能

附件 4:

项目廉政责任协议书

合同名称：北京市公安局指挥部高清电视电话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合同

为加强本项目建设、运维、改造、购置、接入、服务、租赁等管理中的廉政建设，规范甲乙双方在项目实施中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要求，甲乙双方共同签订本廉政责任协议书。

甲方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和乙方单位法定代表人为项目廉政责任第一责任人（本协议的第一责任人，如在项目执行期间调离负责人岗位，由其接任人承担协议书中的一切责任），须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督办，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切实加强项目建设中的廉政建设。

第一条 甲乙双方责任

（一）双方应自觉遵守党和政府的廉政建设规定，严格按照国家和相关行业的法规开展项目建设、运维、服务、购置等，公正、规范、透明，杜绝暗箱操作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二）双方保证关于市场准入、政府采购、招标投标、非政府采购等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廉政规定。

（三）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条款，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

（四）双方应接受审计监督。被审计单位和个人应如实反映情况，并提供真实、完整的资料和证据。

（五）双方应遵守《保密法》等相关制度，保证不泄露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做到不利用职权或知晓项目的秘密和内部信息，为自己和他人谋利。

若项目被列入“保密项目”，双方应按照保密项目要求，单独签订《项目建设保密协议》。

第二条 甲方责任

甲方单位法定代表人和项目管理等人员，应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索要或变相收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等。

（二）不准在乙方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为个人房屋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项目履行的乙方单位组织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乙方购买甲方个人推荐的材料、设备等。禁止配偶、子女、亲属、身边工作人员参与同乙方项目建设有关的经济活动。

（六）不准向乙方提出任何与项目建设管理工作无关的要求。

第三条 乙方责任

乙方应当与甲方保持正常的工作关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与甲方工作人员就项目管理等事项进行私下交易；不得弄虚作假，以次充好。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馈赠或变相转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给予回扣等。

（三）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单位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不准为甲方相关工作人员房屋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项目履行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六）不准向甲方提出任何与项目建设管理工作无关的要求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若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书的约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

纪、政务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若乙方违反本协议书的约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甲方有权向相关部门反映。

第五条 监督

甲乙双方若发现对方有违反上述廉政责任协议书中约定的行为，应向双方单位纪检监察部门或检察院举报。

第六条 本协议书作为合同的附件，与项目商务合同共同存档备查。

第七条 本协议书一式六份，甲方项目实施单位存档四份，乙方执两份。

甲方项目实施单位：北京市公安局指挥部

乙方：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主要领导：（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保密协议

为确保本合同建设的秘密安全,根据公安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公安工作国家秘密范围的规定》(公通字[2019]3号)、《公安机关警务工作秘密范围的规定》(公通字[2019]2号)文件规定,凡涉及秘密范围的项目建设,双方就有关项目保密事宜达成如下一致意见:

1、针对本合同所涉及的指挥部高清电视电话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乙方承诺本公司以及乙方所有参与项目建设的工作人员,均遵守本协议对该项目的各种资料和信息予以保密。

2、乙方有责任在投标(谈判)及合同履行中,对甲方提供的全部信息数据、文件资料等进行保密,乙方不得在任何时间、任何场合向第三方泄露。

3、乙方应保证参加项目建设的单位资质、人员、技术、设备符合甲方的要求,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更换。

4、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其承担的项目转让给第三方或与第三方共同开发。

5、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与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秘密文件不得丢失,不得自行复制,不得向第三人提供,项目完成后应马上归还甲方。

6、项目实施期间,乙方应掌握其工作人员资质、自然情况,对参见项目实施的工作人员登记造册,并就其工作人员的保密义务责任承担法律上的担保责任。保证发生泄密情况后,能为甲方提供查找相关的工作人员和泄密原因的线索和证据,并承担相应责任。

7、因乙方原因发生“一机两用”或其他泄密情况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主合同,乙方须无条件退还已经收到的甲方已付款,并向甲方支付主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对因泄密所造成的后果,乙方还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并不限于承担赔偿责任等)。

8、本协议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为主合同的有效补充。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安全生产责任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有关安全生产条例，为保证项目顺利进行和所有项目运维人员在运维过程中人身及财产安全，明确每个运维人员安全责任，特要求所有运维人员签订本项目安全生产责任书。

一、项目名称：指挥部高清电视电话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二、所有运维人员在上岗前必须经过岗前安全生产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后上岗。

三、运维人员在运维时必须严格遵守《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技术操作规程》以及信息化项目运维标准中有关安全运维的规定，严禁违章操作，对违章指挥的有权拒绝执行。

四、特种作业必须执行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严格做到持证上岗。

五、高空作业。操作人员应穿胶底鞋，戴好安全帽，系好安全带，扣好保险钩，并正确使用个人劳动防护用品；高空作业时，不准往上或向下乱抛材料和工具等物件；雨、雪天及四级以上大风禁止室外高空作业，如搭、拆脚手架，上树作业等。

六、坑槽作业。要注意土壁的稳定性和坍塌趋势，发现有裂缝及坍塌趋势时，人员要立即撤离并及时报告相关管理人员进行处理；大树移植时，严禁未将树木支撑稳固就开始掘苗，掏底时严禁将头和躯干伸向土台下，风力达到四级时，应立即停止掏底。

七、起重、吊装作业。起重吊装作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十不吊”规定，严禁违章、无证操作。

八、用电、用火安全。运维现场严禁使用裸线送电；运维时要与输电线路（尤其是高压线）、电气设备保持安全距离；严禁不懂电气的人，擅自操作使用和修理电线、电器；气割、电焊必须严格遵守“十不烧”规定；严禁擅自在工棚、临建内使用电炉、酒精炉等明火源；运维现场严禁吸烟和乱堆乱放易燃物品；冬季采用煤炉取暖，应当加装风斗，保持通风顺畅，烟道各接口要密封严密，防止煤气中毒；所有现场用电配电箱各路系统均使用漏电保安器，并各路需进行用电验算使用合格产品；所有现场移动照明用电，需用安全电压(24V)并严禁使用自耦变压器。

九、机械、设备操作安全。操作人员必须按规定做到“定机定人”和有证操作；严禁不懂机械设备的人，擅自操作使用和修理机械设备；机械设备停止运转前，严禁进行

检查、搬动或转场，严禁触摸机械设备的旋转、切割、挤压等部件；内燃动力的机械设备在运转、发动机过热或机旁有人吸烟时，严禁加油。

十、交通安全。机动车驾驶人员及其他运维人员都必须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及北京市行人、骑车人交通行为规范，不论驾车、乘车、骑车外出还是步行外出都要遵守交通法规，注意安全；严禁酒后驾车等严重违法行为。占路抢修或道路作业应遵守相关交通法律法规规定。

十一、有毒有害。有毒有害材料或药剂的包装材料用完后必须统一收回，并在有关部门监督下处理；使用有毒有害材料或药剂时必须遵照安全使用的有关规定和说明进行安全防护。

十二、出入工地及外出。运维人员进入工地必须戴安全帽及出入证或工作证，并遵守门岗的有关规定；从工地外出必须请示各自的主管人，经主管人同意方可外出，否则一切后果由运维人员自行承担。

十三、财产安全。运维人员应自行保管好私人财物，发生丢失，由运维人员自行承担损失；对所领用工具设备，要妥善保管和保护，用毕要及时归还给库房，因未妥善保管或及时归还而损坏或丢失的，由运维人员承担赔偿责任；严禁以任何形式和任何理由私拿、私卖运维现场或库房的任何物品。

十四、文物保护。对运维当中遇有因勘探、挖槽坑及其它因素发现的古墓、文物，必须进行现场一次及时保护并逐级上报至文物部门，对有隐报、盗窃及哄抢文物现象的，追究其刑事责任。

十五、其它。运维人员应遵守国家 and 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做到文明运维，严禁在工地拉帮结派、打架斗殴；对违反本条及上述各条的运维人员，将视情节严重程度，处以警告、罚款、辞退或交给有关部门处理。

本人确认已接受了岗前安全生产教育，并承担违反以上内容造成的法律责任。

运维单位（印章）：

运维单位项目经理（签字）：

运维人员（签字）：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或项目代理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

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不适用，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勾选）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附：分包意向协议（实质性格式）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 分包内容：_____。

2. 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预算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2-3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体协议（不适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_____为本次投标的牵头人，联合体以牵头人的名义参加投标，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需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或项目代理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代理）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 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代理）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4					
5					
总价（元）					

- 注：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代理）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p>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p> <p><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 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 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代理）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北京市公安局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告知书（实质性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企业名称：_____

为加强我局项目建设，规范投标人与我局合作行为，现就投标人不良行为记录相关内容进行告知。

与我局合作的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具体行为将被列入我局投标人不良行为记录：

（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1. 向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5.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6.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五）依据《公务员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规范公务员辞去公职后从业行为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录用我局辞职人员、被开除公职人员且为其提供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岗位的；

（六）在与我局合作过程中，发生失泄密问题、履约能力差、配合工作不力、服务不到位、完成效果不佳等，被终止入围资格、框架协议、履约合同，或造成我局利益损失；

（七）有其他损害我局利益行为的，或造成不良影响的。

我单位已知悉上述内容，并自愿承担相关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9 拟分包情况说明（不适用，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代理）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勾选）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
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